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宜的

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现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发表意见如下：

一、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1）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

（2）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兼职、专业素养等情况的基础上进行，被提名人具有较高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资格和能力，未发现有《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任职的情形；

（3）同意牟小容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本页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张宏斌: 张宏斌

石水平: 石水平

